金溪农商银行2025年上半年信息披露报告

一、重要提示

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基本情况简介

2.1 法定中文名称：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溪农商银行，法定英文名称：Jiangxi Jinx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2.2 法定代表人：罗剑

2.3 注册及办公地址：江西省抚州市金溪县园湖南路11号，邮政编码：344800，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4年12月25日。

2.4 其他有关资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61000705786736 4，金融许可证号B0611H336100001。

三、主要业务数据

3.1 报告期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末
利润总额	2672.97
净利润	2469.59
投资收益	1047.83
营业利润	2721.47

营业外收支净额	-48.5

3.2 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的主要会计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末	2025 年 6 月末
营业收入	19730.53	18294
年末总资产	816256.75	918459.17
年末存款余额	696850.40	781376.86
年末贷款余额	659326.60	713503.86
年末股东权益	59400.65	65669.33
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9
净资产收益率(%)	6.96	7.65

注：上表中贷款余额为业务状况表中各项贷款加计贷款已减值利息、扣减贷款损失准备后金额。

3.3 报告期内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1.核心一级资本	65669.33
2.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2557.13
3.核心资本净额	63112.20
4.其他资本	16237.53
5.其他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
6.资本净额	79349.73
7.加权风险资产	551474.32
其中：表内加权风险资产	495325.98
表外加权风险资产	3085.34

3.4 财务情况说明

2025 年 6 月末，全行各项资产总计 918459.17 万元，负

债总计 852789.85 万元，所有者权益 65669.33 万元。实现各项收入 18314.36 万元，人均创收 96.39 万元，实现税后利润 2469.59 万元，人均净利润 13 万元。

3.5 利润实现情况

2025 年 6 月末，实现利润总额 2672.97 万元，同比减少 87.27 万元；实现净利润 2469.59 万元，同比增加 399.41 万元。

3.6 利润分配情况

2025 年 6 月末，实现账面利润 2672.97 万元，计提所得税 203.38 万元，净利润 2469.59 万元，补缴以前年度税金 280.44 万元，以前年度损益轧差净损失 167.12 万元，上年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1626.56 万元。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和网点、员工情况

4.1 董事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住址）	任职
1	罗剑	男	金溪农商银行董事长	董事
2	李霞	女	金溪农商银行行长	董事
3	李丽琴	女	抚州市金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董事
4	毛芝芳	女	抚州市青云房地产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董事
5	周振华	男	江西华宇香料化工有限公司退休	董事
6	李浩挺	男	江西豫章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	独立董事
7	刘国民	男	抚州农商银行退休	独立董事
8	罗丹	女	江西泰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独立董事

4.2 监事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住址）	任职
1	王寿平	男	金溪农商银行监事长	监事长

2	贾灵燕	女	金溪农商银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监事
3	胡春红	女	金溪农商银行资产管理事业部客户经理	监事
4	陈萍香	女	江西子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监事
5	余华斌	男	金溪奇际鞋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监事
6	傅厚明	男	江西思派思香料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监事
7	杨永华	男	金溪县杰仕服装纺织辅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监事

4.3 高级管理层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分管工作范围
1	罗剑	男	董事长	主持全面工作，并组织履行董事会职责。
2	李霞	女	行长	主持经营工作，并组织履行经营班子职责，分管信贷管理部、授信评审部、财务会计部、资产管理事业部。
3	王寿平	男	监事长	主持纪委工作，并组织履行监事会职责，分管党风行风监督室、审计部、党群工作部、安全保卫部工作。
4	饶吉华	男	副行长	主持工会工作，分管综合工作部、电子银行事业部、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普惠金融事业部、运营管理部工作。

4.4 内设机构情况

截至2025年6月末，金溪农商银行机关内设11个职能部门（综合工作部、审计部、党风行风监督室、党群工作部、财务会计部、信贷管理部、授信评审部、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运营管理部、安全保卫部）和3个直属事业部（普惠金融事业部、电子银行事业部、资产管理事业部）。

（一）薪酬管理架构。本行董事会按照国家相关法律和政策规定负责本行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设计，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董事和监事的薪酬制度和方案，就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激励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

监督实施。

（二）薪酬制度。本行薪酬是根据员工提供的劳动和贡献而给予的报酬及相关支出，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奖励薪酬三部分。薪酬总额由联合银行制定相应办法考核核定，基本薪酬根据联合银行制定的等级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按月考核计发，奖励薪酬根据相关奖励办法考核计发，薪酬管理遵循以下原则：

1 坚持“按绩取酬、多劳多得、奖优罚劣”的指导理念。

2. 坚持“当期绩效决定薪酬、长期业绩决定升迁”的激励导向。

3. 坚持薪酬与风险挂钩，执行薪酬延期支付政策，对高级管理人员、风险有重要影响员工绩效总额的 42%-52%采取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三年。

（三）2025 年上半年薪酬情况。

1. 薪酬结构情况。2025 年上半年，全行薪酬总额 1535.78 万元，同比增长 1.03%。

2. 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2025 年上半年薪酬受益人为全体在岗员工、外部董事，薪酬结构分布情况为：董事、高管人员占比 8.05%，退居二线干部占比 2.54%，中层干部占比 18.25%，一般员工占比 71.16%。

3. 延期支付情况。2025 年上半年，全行各岗位累计延期支付薪酬 253.38 万元，其中高管延期支付薪酬 71.09 万元。累计兑付延期支付薪酬 127.16 万元；本年度未发放非现金薪酬。

4.董事、高级管理层和重要岗位员工薪酬情况。2025年上半年，本行累计发放高管人员税前薪酬95.47万元，其中：基本薪酬42.17万元、绩效薪酬53.30万元。外部董事薪酬3.24万元。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薪酬319.82万元。

5.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等情况。2025年制定了《金溪农商银行2025年员工绩效薪酬考核方案（试行）》。2025年上半年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如下：

（1）经济指标考核完成方面：全行实现各项收入18314.36万元，实现净利润2469.59万元，每股净资产4.99元，净资产收益率5.82%;

（2）风险指标考核方面：全行案防合规及风险防控稳健运营，未发生系统性风险及重大安全事故;

（3）社会责任指标：2025年6月末，涉农贷款余额339153万元，较年初上升1381万元，实现涉农贷款持续上升。我行共发放小微企业贷款6739户，较年初增加639户，贷款余额385650万元，较年初增加26829万元。

普惠涉农贷款余额249637万元,较年初上升9579万元，实现普惠涉农贷款持续增长；普惠小微企业贷款6699户，较年初增加633户，普惠小微贷款285183万元，较年初增加12333万元，增速4.52%，高于各项贷款增速（不含票据）1.03个百分点；普惠不良贷款余额14497万元，不良率为5.08%，高于各项贷款不良率1.08个百分点，未超过各项贷款不良率3个百分点；当年累放贷款年化利率6.11%，较年

初下降 0.37 个百分点；完成普惠小微两增两控目标，实现普惠小微两增两控。

4.6 网点分布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金溪农商银行共有 17 个营业网点，其中 1 个营业部、16 个支行。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电话
1	营业部	金溪县园湖南路 11 号	0794-5292052
2	浒湾支行	金溪县浒湾镇新建路 114 号	0794-5281700
3	琉璃支行	金溪县琉璃乡琉璃街	0794-5431016
4	琅琚支行	金溪县琅琚镇琅琚街	0794-5262009
5	双塘支行	金溪县双塘镇双塘街	0794-5411033
6	合市支行	金溪县合市镇农技站边	0794-5391032
7	陆坊支行	金溪县陆坊乡新街	0794-5371024
8	黄通支行	金溪县黄通乡黄通街	0794-5341005
9	何源支行	金溪县何源镇何源街	0794-5352008
10	石门支行	金溪县石门乡石门街	0794-5301043
11	秀谷支行	金溪县秀谷镇秀谷中大道 36 号	0794-5294788
12	新区支行	金溪县秀谷镇秀谷西大道（收费决算中心大楼一楼）	0794-5294260
13	枫山支行	金溪县琅琚镇枫山街	0794-5261006
14	陈坊支行	金溪县陈坊乡（陈坊乡中心小学左边）	0794-5421035
15	对桥支行	金溪县对桥乡邮电所隔壁	0794-5381799
16	振兴支行	金溪县秀谷镇秀谷西大道金汇豪庭 26 栋附属楼	0794-5293171
17	左坊支行	金溪县左坊镇左坊街	0794-5311024

4.7 员工情况

2025 年 6 月末，全行共有员工 185 人，其中内退 5 人。从业人员 180 人,其中,研究生 1 人,占从业员工总数 0.56%;

本科及以上学历124人，占从业员工总数68.89%；专科学历38人，占从业员工总数21.11%；中专学历5人，占从业员工总数2.78%；高中及高中以下学历12人，占从业员工总数6.66%。

五、公司治理结构

5.1 机构设置情况

5.1.1 股东会

本行股东会由本行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权力机构。本行制定了《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规召集、召开股东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保证了股东依法行使权力。

5.1.2 董事会

本行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2人、外部董事3人、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关联交易控制、提名与薪酬、审计、战略、三农、信息科技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尽职尽责，规范运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

5.1.3 监事会

本行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其中本行职工监事3人，股东监事1人，外部监事3人。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对董事和高管层尽职尽责情况、重大经营项目情况和年度经营真实性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

5.1.4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1名董事长、1名行长、1名监事长、1名副行长组成。高级管理层严格执行股东会、董事会决议，认真执行年度预算，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

5.1.5 分支机构设置

本行下辖1个总行营业部和16个支行，共计17个营业网点。

5.2 2025年上半年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召开情况

2025年上半年，金溪农商银行共召开年度股东会1次、董事会7次、监事会7次。

2025年6月30日，金溪农商银行在本行七楼会议室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会，出席及列席2024年度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3名。会议审议通过了《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财务预算方案（草案）》《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草案）》《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经营计划执行情况及2025年业务经营计划的议案》《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以及关联交易情况的专项报告》《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信息披露报告（草案）》《关于修订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金融服务“三农”执行情况报告》《金溪农商银行董事薪

酬管理办法》《金溪农商银行关于选举杨兰兰同志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金溪农商银行关于选举李霞同志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16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以上16项议案，赞成股份占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100%。会议听取了《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关于对金溪农商银行董事会、董事、监事、高管层及其成员2024年度履职评价报告》《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等3项报告。

2025年2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44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金溪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实施办法》《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关于江西华宇香料化工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江西万佳建筑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等5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听取了《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数据治理自评报告》《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下半年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报告》等7项报告。

2025年3月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45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胡伟同志拟任金溪农商银行党委委员、提名副行长的议案》《关于江西华晨香料化工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金溪农商银行2025年消费者

权益保护工作计划的议案》《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全面风险管理评估分析报告》《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金融消费投诉分析报告》等5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2025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46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1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听取了《通报监管意见书》（抚金监改字〔2025〕14号）及整改情况1项报告。

2025年5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47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杨兰兰同志拟任金溪农商银行党委书记、提名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兑付2021年绩效延期支付的议案》等2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听取了《金溪农商银行2025年2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分析报告》1项报告。通报了《关于反馈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评价结果的函》（抚金监便函〔2025〕28号）。

2025年5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48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胡伟同志为金溪农商银行副行长的议案》《关于金溪农商银行2025年度案件风险排查项目计划的议案》《关于金溪农商银行2025年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工作计划的议案》《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董事会对主要股东的评估报告》等4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听取了《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案防工作自查报告》《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案件风险防控工作自评报告》等3项报告。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 49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罗剑同志辞去金溪农商银行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职务的议案》《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财务预算方案（草案）》《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草案）》《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经营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5 年业务经营计划的议案》《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以及关联交易情况的专项报告》《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关于修订<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金融服务“三农”执行情况报告》《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办法》《关于提名杨兰兰同志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李霞同志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金溪农商银行 2025 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规划》《金溪农商银行 2025 年反洗钱工作计划》《关于选举严若兰同志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社会责任报告》等 19 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听取了《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金溪农商银行审计部 2024 年工作报告》等 8 项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 50 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杨兰兰同志为董事长的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 39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金溪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实施办法》，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听取了《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数据治理自评报告》《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下半年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报告》等 9 项报告。

2025 年 3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 40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溪农商银行 2025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的议案》《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度金融消费投诉分析披露报告》等 2 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听取了《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全面风险管理评估分析报告》《关于对江西华晨香料化工有限公司授信的备案》等 2 项报告。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 41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金溪农商银行董事会、董事、监事、高管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听取了《监管意见书》（抚金监改字〔2025〕14 号）及对意见书反馈问题的整改问责情况。

2025 年 5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 42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兑付 2021 年绩效延期支付的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听取了《金溪农商银行 2025 年 2 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分析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抚州监管分局关于反馈金溪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消费者权

益保护监管评价结果的函》（抚金监便函〔2025〕28号）等2项报告。

2025年5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43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溪农商银行2025年度案件风险排查项目计划的议案》《关于金溪农商银行2025年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工作计划的议案》《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董事会对主要股东的评估报告》等3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听取了《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案防工作自查报告》《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案件风险防控工作自评报告》等3项报告。

2025年6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44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财务预算方案（草案）》《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草案)》《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经营计划执行情况及2025年业务经营计划的议案》《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以及关联交易情况的专项报告》《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关于修订<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金融服务“三农”执行情况报告》《江西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办法》《金溪农商银行2025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规划》《金溪农商银行2025年反洗钱工

作计划》《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社会责任报告》等14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听取了《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等3项报告。

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45次会议，会议听取了《金溪农商银行审计部2024年工作报告》《金溪农商银行2024年度薪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等5项报告。

5.3 董事简历、兼职情况及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5.3.1 执行董事

罗剑，男，江西进贤人，中共党员，毕业于江西科技师范学院，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现任金溪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历任进贤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客户经理、信用社副主任、信用社主任，进贤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东乡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

李霞，女，江西东乡人，中共党员，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现任金溪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董事、行长。历任东乡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部室科员、副科长（主持工作）、科长、信用社主任，资溪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东乡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5.3.2 其他董事

李丽琴，女，江西金溪人，高中学历。现任金溪农商银行董事、抚州市金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金溪县液化气站总经理，金溪县金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毛芝芳，女，江西金溪人，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大专

学历。现任金溪农商银行董事、抚州市青云房地产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周振华，男，江西金溪人，初中学历。曾任本行董事，于2025年11月7日本行临时股东会换届选举中卸任本行董事职务。历任金溪县漂润香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华宇香料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

5.3.3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李浩挺，男，汉族，1979年5月出生，江西南昌人，毕业于西北政法大学，本科学历。现就职于江西豫章律师事务所。于2021年6月经抚州银保监分局资格核准后担任金溪农商银行独立董事，任职以来，能忠实履行勤勉尽职的义务，自觉维护金溪农商银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025年上半年，李浩挺同志出席股东会1次，参加董事会7次。每次均认真审阅董事会各项议案，发表相关审议意见，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

刘国民，男，汉族，1963年6月出生，江西临川人，本科学历，会计师。曾就职于抚州农商银行。于2023年1月经抚州银保监分局资格核准后担任金溪农商银行独立董事，任职以来，能忠实履行勤勉尽职的义务，自觉维护金溪农商银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025年上半年，刘国民同志出席股东会1次，参加董事会7次。每次均认真审阅董事会各项议案，发表相关审议意见，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

罗丹，女，汉族，1985年9月出生，江西丰城人，本科

学历，中级会计职称。现就职于江西泰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经抚州银保监分局资格核准后担任金溪农商银行独立董事，任职以来，能忠实履行勤勉尽职的义务，自觉维护金溪农商银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025年上半年，罗丹同志出席股东会1次，参加董事会7次。每次均认真审阅董事会各项议案，发表相关审议意见，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

5.4 监事简历、监事兼职情况及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5.4.1 职工监事

王寿平，男，江西乐安人，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大专学历，现任金溪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历任乐安县联社网点会计、分社主任、营业部主任，乐安农商银行部室正职，乐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贾灵燕，女，浙江浦江人，毕业于国家开放大学，本科学历，现任金溪农商银行监事、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历任金溪县联社网点储蓄员、会计、会计主管、部室科员、部室副职、部室正职，金溪农商银行部室副职、部室正职。

胡春红，女，江西进贤人，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大专学历，现任金溪农商银行监事，资产管理事业部客户经理。历任金溪县供销社营业员、助理会计、统计、会计，金溪县蚕桑物资服务公司出纳，金溪县城市信用社记账员、联行会计，金溪县联社部室科员、部室副职、部室正职，金溪农商银行部室副职、部室正职。

5.4.2 股东监事

陈萍香，女，江西金溪人，高中学历，现任金溪农商银行监事、江西子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江西佳友超市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于2022年5月股东大会选举为金溪农商银行监事。

5.4.3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余华斌，男，江西金溪人，本科学历，现任金溪农商银行监事、金溪奇际鞋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历任上海赛德欧服饰有限公司外贸业务员，温州市奇际鞋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于2023年5月股东大会选举为金溪农商银行监事。2025年上半年出席监事会会议7次及股东会1次，能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表审议意见，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尽职情况以及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工作实施了有效监督。

傅厚明，男，江西金溪人，高中学历，现任金溪农商银行监事、江西思派思香料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金溪县天然香料厂质检科长，金溪县漂润香料有限公司质检科长，于2023年5月股东大会选举为金溪农商银行监事。2025年上半年出席监事会会议7次及股东会1次,能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表审议意见，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尽职情况以及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工作实施了有效监督。

杨永华，男，江西金溪人，高中学历，现任金溪农商银行监事、金溪县杰仕服装纺织辅料有限公司总经理。于2023年5月股东大会选举为金溪农商银行监事。2025年上半年出

席监事会会议 7 次及股东会 1 次,能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表审议意见，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尽职情况以及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工作实施了有效监督。

六、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4 年年末余额	2025 年上半年余额	本期增加
股本	13153.99	13153.99	0
资本公积	1507.99	1507.99	0
其他综合收益	570.32	781.89	211.57
盈余公积	9210.04	9210.04	0
一般风险准备	36248.74	36248.74	0
未分配利润	2744.65	4766.68	2022.03

6.2 股权结构情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股东类型	2025 年上半年股本数	占总股本比例（%）
法人股	6234.15	47.39
非职工自然人股	5115.89	38.9
职工自然人股	1803.95	13.71

6.3 最大十户法人股东及最大十户自然人持股情况

6.3.1 最大十户法人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1.江西华晨香料化工有限公司	1237.42	9.41
2.江西万佳建筑有限公司	1201.66	9.14
3.江西省龙泉实业有限公司	666.38	5.07
4.江西子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91.59	3.74

5.金溪斯普瑞药业有限公司	436.97	3.32
6.宜黄县军峰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15.12	3.16
7.江西三信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5.12	3.16
8.南丰县昌达伟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415.12	3.16
9.江西晨飞铜业有限公司	382.35	2.91
10.抚州强瑞贸易有限公司	273.11	2.08
合计	5934.83	45.15

6.3.2 最大十户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武	182.73	1.39
黄晓琴	163.86	1.25
陈临斌	163.86	1.25
饶丽娟	149.07	1.13
蔡友飞	109.24	0.83
蔡建辉	109.24	0.83
王斌	109.24	0.83
吴纪炎	100.5	0.76
杨志华	100	0.76
陈萍香	96.13	0.73
合计	1283.87	9.76

6.4 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的关联关系确定范围主要是对本行董事，高管，监事，具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内部人，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外部监事及其近亲属；持有本行 5%以上法人股东，本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本行坚持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结合各条线对关联方的识别和认定，以及关联交易的报

送情况，进行全口径风险审查，实行关联交易分类及关联交易占资本净额管理，严格控制关联交易额度。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的贷款程序和规定操作，定价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办理，符合诚信、公允原则。

1.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行各项贷款余额为713503.86万元，资本净额为79349.73万元。其中关联交易方贷款10063.10万元，占贷款总额的1.41%；其中非自然人关联交易方贷款6382万元，占贷款总额的0.89%；自然人关联交易方贷款3681.1万元，占贷款总额的0.52%。

其中股东中有3户企业法人和7户自然人（其中4户职工自然人）在本行办理了贷款，贷款余额合计4827.4万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0.68%。其中：企业法人股东贷款余额3025万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0.6%；自然人股东贷款余额564.4万元(职工股东贷款余额为131.2万元),占各项贷款的0.08%（职工股东贷款余额占各项贷款的0.02%）。

2.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度发生重大关联交易3户，贷款金额3400万元；交易履行了相关程序。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关联方名称	贷款笔数	贷款金额（万元）	备注
1	江西万佳建筑有限公司	3	1600	正常
2	江西华宇香料化工有限公司	1	1000	正常
3	江西华晨香料化工有限公司	1	800	正常
	合计	5	3400	

3.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①本年度未发生一般非自然人关联交易

②本年度发生一般自然人关联交易1户，1笔，贷款金额50万元。

以上一般关联交易操作规范，没有发现违规交易，没有造成资金损失和流失。

4.关联关系情况

关联方总计187户，其中法人关联方21户，自然人关联方166户；其中企业法人股东4户，自然人股东33户，其中：职工股东19户，非职工股东14户。主要股东3户持有或控制5%以上商业银行股份。农商银行大多数的关联方交易金额不大。

6.5 股权管理情况

6.5.1 股权托管情况

2022年12月9日，江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与江西联合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登记托管服务项目协议》，江西联合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为我行提供股权登记托管的相关服务。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行登记股东361户，股本总数为13153.99万股，其中：自然人股东348户，持股数为6919.84万股，持股比例52.61%(其中职工股东142户，持股数为1803.95万股，持股比例13.71%)；法人机构股东13户，持股数为6234.15万股，持股比例47.39%。

6.5.2 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行所有托管股份中涉及质押共16笔，涉及股东共16户，质押股份293.25万股，质押

红股 16.64 万股，质押合计占托管股本 2.36%。具体股权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	质押孳息	已质押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质权人	质押登记日	产生原因
1	杨党娥	204,000	14,280	0.17%	江西资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支行	2018-01-22	贷款
2	张竞遥	204,000	14,484	0.17%	江西资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01-23	贷款
3	万市琴	102,000	7,242	0.08%	江西资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03-15	贷款
4	余淑娟	306,000	21,726	0.25%	江西资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03-20	贷款
5	余敏	102,000	7,242	0.08%	江西资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04-03	贷款
6	余国海	51,000	3,621	0.04%	江西资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04-04	贷款
7	伍俐	168,300	11,949	0.14%	江西资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04-17	贷款
8	李红霞	204,000	14,280	0.17%	宜黄农村商业银行学前街支行	2018-04-24	贷款
9	徐芳	163,200	11,587	0.13%	江西资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05-10	贷款
10	饶鹏	204,000	14,484	0.17%	江西资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05-23	贷款
11	黄国宾	102,000	2,040	0.08%	资溪农村商业银行鹤城支行	2019-03-15	贷款
12	徐国球	306,000	0	0.23%	资溪农村商业银行建设支行	2019-12-05	贷款
13	徐睿	102,000	0	0.08%	资溪农村商业银行建设支行	2019-12-11	贷款
14	江爱英	102,000	0	0.08%	资溪农村商业银行建设支行	2019-12-11	贷款
15	陈玲	510,000	36,210	0.42%	江西资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支行	2021-02-04	贷款
16	付晋卿	102,000	7,242	0.08%	乐安农村商业银行长征支行	2021-02-04	贷款
合计		2,932,500	166,387	2.36%	——	——	——

6.5.3 股权冻结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冻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冻结股份（股）	孳息（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司法机关	冻结开始日期	司法执行文书号
1	苏斌良	10,924	0	0.01%	江西省抚州市东乡区人民法院	2024-06-21	（2024）赣1003执29号
合计		10924	0	0.01%	-	-	-

上述司法实冻股份合计 1.09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0.01%，主要股东股权均未被冻结。

6.5.4 股权转让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行本年内发生股权交易 2 笔，累计交易股权数 41.51 万股，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股

序号	交易日期	客户名称	申请数量(股/份)	申请金额	业务类型	职工标识	摘要
1	2025-02-07	黄振宇	196636	196636	非交易过户转出	否	过户类型：协议转让过户，过入客户名称：江华珍，过入登记账户:1100160612
2	2025-06-13	吴小青	218484	320029	非交易过户转出	是	过户类型：司法裁决过户，过入客户名称：何俐俐，过入登记账户:1100377367
转出小计			415120	516665			
1	2025-02-07	江华珍	196636	196636	非交易过户转入	是	过户类型：协议转让过户，过出客户名称：黄振宇，过出登记账户:1100160527
2	2025-06-13	何俐俐	218484	320029	非交易过户转入	否	过户类型：司法裁决过户，过出客户名称：吴小青，过出登记账户:1100160238
转入小计			415120	516665			

七、风险管理情况

7.1 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	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14.39	≥10.5%
资产流动性比例	41.37	≥25%
不良贷款率	4	≤5%
贷款损失准备覆盖率	154.27	≥150%
成本收入比率	33.25	≤35%
贷款拨备率	6.17	≥2.5%

7.2 贷款主要行业分布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行业种类	2025年6月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农、林、牧、渔业	82784.90	11.6
制造业	96385.05	13.51
批发和零售业	228683.65	32.05
教育业	200	0.03
其他	52164.80	7.31
贴现	118678.15	16.63
个人贷款	134607.31	18.87
合计	713503.86	100

7.3 最大十户贷款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25年6月末贷款余额	占资本比例（%）
1	金溪县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300.00	7.94
2	金溪华香香料有限公司	5000.00	6.30
3	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6.30
4	江西思派思香料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	6.30
5	江西鹏腾实业有限公司	4610.00	5.81
6	金溪县绿萃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4600.00	5.80
7	抚州市恒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00.00	5.67

8	抚州古民居旅游有限公司	3965.00	5
9	江西通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567.00	4.50
10	江西万佳建筑有限公司	3070.00	3.87

7.4 贷款风险分类和不良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末余额	比重（%）
正常	659484.62	92.43
关注	25478.89	3.57
次级	12708.05	1.78
可疑	11400.58	1.6
损失	4431.72	0.62
贷款合计	713503.86	100

7.5 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41625.92	43269.28

7.6 年末对外投资情况

金融投资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2025 年 6 月末余额
债权投资地方政府债券	12335	17335
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	62000	59000
债权投资商业银行债券	0	0
债权投资其他银行同业存单	46000	58000
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利息调整	2083.27	2339.62
债权投资商业银行债券利息调整	0	0
债权投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调整	144.33	238.59
债权投资其他银行同业存单利息调整	-410.51	-534.26
其他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	0	0

其他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利息调整	0	0
其他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公允价值变动	0	0
债权投资地方政府债券应计利息	201.68	192.19
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应计利息	1426.26	1009.13
债权投资商业银行债券应计利息	0	0
其他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应计利息	0	0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05.79	382.68
合计	123474.24	137197.59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2025 年 6 月末余额
江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30	0
崇仁农商银行	1020	1020
金溪抚商村镇银行	400	400
南城农商银行	832	83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7.95	67.95
合计	2214.05	2184.05

7.7 各项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2025 年 6 月末余额
信用贷款	215758.24	225754.20
保证贷款	175226.27	185471.86
抵押贷款	174447.04	174380.74
质押贷款	760.43	4650.30
信用卡	4107.65	4568.61
贴现	108810.78	118678.15
合计	679110.41	713503.86

7.8 不良贷款控制效果各项贷款情况

2025 年 6 月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28540.35 万元，不良贷款率 4%，控制在 5%以内。

7.9 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2025 年 6 月末，本行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369.81 万元，比年初减少 521.45 万元，增幅-27.57%。

八、各类风险状况

2025 年上半年，本行着力强化内控管理，完善内控制度和操作流程，有效防范风险，各项业务发展呈现良好发展势头，资本实力得到夯实，风险抵补能力进一步增强。

8.1 信用风险

本行在经营发展、业务管理中树立正确的发展观和业绩观，正确认识发展效率和风险防范的辩证关系，杜绝以违规换业务增长、以风险换短期利益的行为。提高全面风险管理和整体合规意识，夯实业务发展基础，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一是主动适应经济转型和结构调整的新形势，通过前瞻分析和预判，把握信贷结构调整的方向和重点。二是改进调查、审查的技术和方法，提高风险识别的主动性和技术能力，重点围绕客户生产经营、担保有效性、信贷资金用途以及还款来源，及时识别风险信号。同时，加大风险排查力度，做到“早发现、早反映、早处置”。三是在准确识别风险领域、风险程度和风险效应的基础上，针对重点风险行业、区域、客户和产品领域，提前制定应对预案，做到信用风险的提前防控、及时发现和快速响应。四是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

提高内部规章制度的有效性，完善落实贷款责任人制度，严格执行审贷分离制度；五是提高监管水平，充分利用现有的网络监管资源和实地监管资源，密切关注风险状况及风险程度；同时，明确加强了对不良资产的重点监控与管理，设立资产管理事业部专职管理、处置不良资产。六是开展信用风险排查及专项检查，提早识别，控制和化解风险，并持续跟踪落实风险整改措施。

8.2 流动性风险

本行始终把流动性风险管理放在经营管理的重要位置。为充分了解和掌握自身流动性风险状况和存在的问题，本行从审慎角度出发，在重要节假日、季末等重点时间节点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压力测试。通过对假设情景设置轻度、中度、重度三种压力参数，以某个时点数据，在测试资产与负债期限缺口的基础上，通过压力假设匹配确定现金流量状况，测试未来一个月内各时点的支付缺口状况。通过测试分析，全行流动性风险点暂未显现。但在经营过程中仍要做到：一是优化资产结构，建立分层次的流动性准备。根据资产的流动性，建立起多层次、全方位的防范流动性风险的防线；优化信贷结构，不断盘活存量，压缩不良贷款，建立有效的约束机制，提高贷款变现能力。二是拓宽资金来源渠道。加大组织资金力度，促进存款快速增长；做好资金营运业务，从资金市场上调剂资金，不断拓宽和补充资金来源，从源头解决流动性不足。三是合理调整债券业务投资结构。根据宏观经济走势、经济政策、债券的供求情况和其他相关市场信息，

灵活调整债券总量、品种和期限，努力提高债券变现能力，提高资金流动性。

8.3 市场风险

为提高全行市场风险防范能力，本行全盘统筹，从简到繁、从易到难地制定防范市场风险工作安排，逐步加强和防范市场风险管理，设定风险限额，对市场风险进行持续的监控和报告，逐步提高市场风险的分析和预测能力。

8.4 操作风险

一是强化内控管理，提高制度执行力。健全完善并制定一系列的规章制度和措施，将权力约束贯彻落实到业务操作中，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建立健全权责利相结合的绩效评价和考核机制，坚持绩效向一线倾斜、向创利部门倾斜的考核导向，有效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防范能力，增强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提升员工专业素质和操作技能。三是加强系统控制力度，减少风险环节。优化业务操作流程，积极开发完善系统功能，加强系统控制力度，减少人为操作风险。四是加强监督。健全内部防范体系，强化履行监管职责，改进检查模式，采取灵活多样的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方式，加强对重点岗位、重要环节监督检查。

8.5 声誉风险

本行能够积极研判社会舆情走势，重点关注可能导致声誉风险的各类隐患，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前准备应对预案，提升应对能力。一是加强沟通，确保监测到位。切实加强与当地政府、网办、公检法机关、

主流媒体等联络沟通，做好网络舆论的监督工作，积极利用媒体力量，加大对本行的正面宣传。二是加强宣传，确保引导到位。积极建立以声誉为导向的企业文化，加强对员工风险意识的教育培训。通过学习使全行员工深入认识声誉风险在全面风险管理中的重要性，在内部形成从上到下一致的声誉风险管理意识，维护农商银行品牌形象。三是加强规范，确保预防到位。健全服务监督体系，自觉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明确党风行风监督室为本行投诉受理部门，在每个营业网点醒目位置设立意见簿、公布举报监督电话。四是按照分类处置、定人定责的要求，将联合银行 96268 投诉热线、12345 政府热线、论坛、各类微博等网络舆情的日常工作分配到人，做到连续监测、及时反馈。2025 年上半年未发生影响声誉的重大风险事件。

九、消保工作情况

9.1 总体情况

2025 年上半年，我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持续推进消费者权益保护（以下简称“消保”）管理体系建设，全面覆盖产品设计、营销宣传、信息披露、投诉处理、个人信息保护及金融知识宣传教育等关键环节，推动消保工作融入经营管理全流程。

报告期内，共受理客户投诉 47 件，信访件 2 件，均已按时办结，办结率达 100%，客户满意度经抽样回访（62 件）达 98.7%。从投诉来源看，通过 96268 热线渠道投诉 30 件，占比 63.83%；监管转办 17 件，占比 36.17%。其中重复投诉

9 件，重复投诉率为 19.15%，主要受外部“灰产中介”恶意干预影响。

尽管投诉办结率与客户满意度持续保持高位，但投诉总量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与全省“双下降”的整体趋势存在差距。反映出我行在信贷流程优化、一线服务规范执行、基层网点落实能力等方面仍存在薄弱环节，亟需加强源头治理机制建设，提升应急响应与矛盾化解能力。

9.2 体制机制建设

我行已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公司章程》，明确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职责分工，构建起“董事会—高管层—职能部门—基层网点”四级管理体系，形成职责清晰、运转高效的组织保障机制。

董事会层面：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5 年上半年召开会议 1 次，审议并通过年度消保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计划及相关重大事项。监事会层面：组织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切实履行监督职能，确保消保政策落地见效。高管层层面：成立由行长任组长的消保工作领导小组，按季度召开专题例会，全年累计召开 12 次，协调解决跨部门重点难点问题，并在行长年度履职报告中单列消保工作情况。总行法律合规部为消保牵头管理部门，各支行配备专职“消保联络员”共 17 名，实现“总行—支行”两级联动、信息互通、协同推进。2025 年设立专项预算 18 万元，重点用于宣传教育、系统升级、培训考核及纠纷调解等工作，为消保工作提供有力资源保障。

9.3 经营行为管理

9.3.1 消保审查机制

修订《金溪农商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修订）》，将消保审查前置嵌入产品设计、定价策略、协议文本、宣传材料四大关键环节，实行“前置审查、分级审批、全程留痕”的闭环管理。

2025 年上半年，共对 13 项新产品/服务开展消保审查，提出修改意见 10 条，采纳率 100%。重点优化内容包括：规范年化利率披露方式、完善贷款合同格式条款、统一营销话术标准，坚决杜绝“保本高收益”“零风险”等误导性表述，切实防范销售误导风险。

9.3.2 信息披露机制

通过官方网站、手机银行 APP、营业网点公告栏等多渠道，全面公示金融产品信息、收费标准、服务流程及投诉渠道。理财产品与代销保险产品均设立“产品查询专栏”，公开披露风险等级、投资方向、费用结构等核心要素。

同时，定期公开年度客户投诉数据及分布情况，增强透明度，充分保障客户的知情权与自主选择权。

9.3.3 销售可回溯管理

全辖 17 家营业网点均设立标准化销售专区，配备“双录”设备，严格执行“一人一录、一笔一录”要求，录音录像资料保存期限不少于产品终止后 15 年，并统一加密存储于联合银行数据中心，确保数据安全与可追溯。

线上渠道方面，手机银行与自助终端设置强制阅读提示

与电子签名确认流程，2025 年上半年实现理财、保险类线上销售 100%可回溯，有效防范销售纠纷。

9.3.4 个人信息保护

修订《金溪农商银行个人金融信息保护管理办法》，建立“分级授权、分类存储、加密传输、全程留痕”的信息保护机制。将客户信息划分为一般、敏感、核心三级，针对核心操作实行“双人双岗”管控。

完成 2024 年度第三方合作机构续约前的个人信息保护影响评估。客户可通过柜面、手机银行、客服热线等渠道依法行使查阅、更正、删除等权利。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信息泄露事件，信息安全整体可控。

9.3.5 合作机构管理

建立健全“准入—评估—退出—黑名单”全周期管理机制。2025 年上半年对现有第三方合作机构开展全面评估，终止 1 家不符合要求的合作关系，暂停新增合作方。

对历史合作协议进行全面审计，单独列明消费者权益保护条款，严禁冒名推介、夸大宣传等行为。通过现场检查与舆情监测，未发现合作机构存在违规销售或虚假宣传现象。建立合作机构消保履职台账，定期通报其投诉情况，强化动态监管。

9.4 投诉处理与纠纷化解

9.4.1 制度与流程建设

修订《消费投诉管理实施办法》，明确“受理—分办—处理—回访—溯源整改”五步闭环流程，全面落实“首问负

责制”，提升响应效率与服务质量。

设立“高管接待日”机制，每月第一周由行领导现场接待来访客户，面对面倾听诉求、协调解决问题。2025 年上半年共接待客户 4 人次，推动解决实际问题 2 项，获得良好反馈。

9.4.2 多元化投诉渠道

畅通 96268 客服热线、0794-5298006 专线电话、实体窗口、官网留言、手机银行反馈、微信公众号留言、书面邮寄等多种投诉渠道，所有营业网点均在显著位置公示投诉方式，确保客户诉求表达畅通无阻。

9.4.3 投诉处理成效分析

2025 年上半年共收到客户投诉 47 件，具体分类如下：贷款类投诉 23 件（占比 48.94%），主要集中在征信修复、担保责任认定等问题；账户管理类 7 件；个人金融业务类 5 件（涉及手机银行限额调整、信用卡冻结等）；服务态度类 4 件；其他类 8 件。

投诉集中于城区振兴支行、营业部、秀谷支行及乡镇左坊、陈坊、浒湾支行，合计占总量的 82.98%。客户群体中，1985 年后出生者占比超 60%，多通过线上渠道发起投诉，呈现年轻化、数字化趋势。

针对高频问题，建立“溯源整改台账”，推动制度优化 3 项，进一步提升服务质效。

9.4.4 考核与问责机制

将客户投诉数量、处理时效、客户满意度等指标纳入绩

效考核体系，实行“定量+定性”综合评价，按季度通报结果，并与机构经营考评、员工绩效挂钩，形成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

9.4.5 多元化纠纷化解机制

制定《金融纠纷化解实施细则》，积极引导客户优先通过调解方式解决争议。2025 年上半年共引导调解案件 5 件，成功化解 4 件，调解成功率达 80%。

拟于 2026 年试点推行“小额纠纷快速解决机制”（适用于标的额 3 万元以下案件），进一步提升纠纷处置效率，降低客户维权成本。

9.4.6 应急管理能力提升

修订《重大消费投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强化跨部门联动响应机制，提升应对重大、群体性投诉事件的处置能力。

9.5 适当性管理严格

落实金融产品适当性管理要求，构建全流程匹配机制：-客户风险测评系统全覆盖，测评结果有效期为 1 年；65 岁以上客户系统自动提示“谨慎投资”； -产品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等维度划分为 R1-R5 五个风险等级，代销产品须提供第三方评级依据； -销售系统内置“风险匹配引擎”，客户购买超出其风险承受等级的产品时，需进行二次确认并签署《风险提示书》； -所有销售专区公示销售人员资质、产品二维码及监督举报电话，双录话术涵盖产品介绍、风险揭示、客户确认等五大要素； -线上渠道完整记录客户

操作轨迹，确保销售过程可追溯、责任可认定。

9.6 金融知识宣传教育

制定年度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工作方案，由法律合规部统筹协调，各支行具体落实。2025 年上半年组织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5 场、日常宣传 10 余次，累计覆盖群众 2.3 万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1.9 万份，发送风险提示短信 2500 条。

创新宣传形式，发布原创短视频 2 条，微信公众号推文阅读量达 10,200 人次。各营业网点设立“金融知识宣传教育角”，官网开设专题页面，提供防骗手册、电子书、宣传视频等数字资源。

积极参与“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守住钱袋子”“金融知识普及月”等主题宣传活动，聚焦老年人防诈骗、青少年理性消费、新市民金融服务等重点领域，深入社区、校园、企业开展专题宣讲 8 场，取得良好社会反响。

9.7 特殊群体服务保障

老年客户服务全行 17 家网点均配备老花镜、爱心座椅、无障碍通道等适老化设施，设立“银发绿色通道”专窗 17 个，提供优先办理与“一对一”引导服务。手机银行上线“长辈版”界面，支持大字体显示、语音播报功能，提升老年客户使用体验。

残障人士服务所有网点均配备无障碍坡道，提供轮椅借用服务，全年未发生涉及残障客户的服务投诉，切实保障特殊群体平等享受金融服务的权利。

9.8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不足

尽管消保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以下短板：

重大投诉应急响应能力有待加强：部分员工对突发事件处置流程不熟悉，存在响应滞后、联动不畅等问题；多元化解机制应用不充分：基层员工对调解工具掌握不足，矛盾化解方式较为单一，调解效率有待提升；信贷领域投诉高发且重复率偏高：受“灰产中介”干扰及部分业务流程不完善影响，贷款类投诉占比较高，源头治理机制仍需强化。

9.9 下一步工作措施

为持续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水平，我行将重点推进以下五方面工作：

强化意识建设 加强全员消保合规培训，结合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提升一线员工服务意识与风险防范能力。

完善制度机制推动消保要求深度嵌入信贷审批、客户服务等核心业务流程，开展个人信息保护专项自查，优化高发领域操作规范。

健全应急预案进一步修订重大投诉应急处置预案，组织全行范围内的实战演练，提升快速响应与协同处置能力。

深化多元解纷机制 加快推动小额纠纷快速解决机制落地实施，加强与地方金融纠纷调解中心的协作联动，提升调解成功率。

强化考核激励导向 提高消保工作在绩效考核中的权重，纳入网点及员工 KPI 体系，实行“奖优罚劣”，推动责任落实到岗到人。

十、 普惠金融相关情况

截至 6 月末，我行涉农贷款 33.92 亿元，高于年初 0.14 亿元，实现了涉农贷款“持续增长”目标；普惠小微企业贷款 28.52 亿元，较年初净增 1.23 亿元，增速 4.52%，增速高于各项贷款（不含票据）增速 1.03 个百分点；普惠小微有贷款余额的户数较年初增加 633 户；当年累放贷款年化利率 6.11%，较年初下降 0.37 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 5.08%，仅高于本行各项贷款不良率（4%）1.08 个百分点，实现了普惠小微“两增两控”目标；单户 1000 万元以下贷款余额 47.1 亿元，占比 79.18%。

2025 年上半年,我行坚持做实做强普惠金融。一是为确实做实做透“三农”市场，以开展精准“四扫”，持续推进“农区整村授信”“城区支小支微”和“普惠金融万里行”三大工程等为契机，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通过对接农贸市场、建材市场、种粮大户等，维护优质客户、紧盯裸贷客户、挖掘潜在客户、营销他行客户。利用“党建联盟”为抓手，加强与政府部门、学校、企事业单位等优质单位的全方位合作，与相关部门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配套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通过与乡镇政府对接，发挥政府资源优势，形成政银合力，与乡镇政府共同召开“金融助力乡村振兴启动会”，各乡镇打造“信用示范村”。二是多措并举利用好人行政策各项政策，如扎实推进再贷款及普惠奖励政策，切实做好金融服务工作，全力保障信贷支持，实行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原则，开通审批支付绿色通道，简化操作流程，落实减费让利政策，保障普惠信贷需求。并对急需帮助的企业开

辟绿色通道,提高办贷效率。对存量信贷客户开展信贷需求调查摸底,做到“不抽贷、不断贷、不压贷”；建立名单制管理机制，对暂时性还本付息困难的小微企业和小微企业主，通过合理延长信贷还款期限、办理展期、无还本续贷、结息周期调整等方式缓解经营压力。2025 年 6 月末，我行人行支农、支小支微再贷款余额 5.89 亿元。三是深挖普惠贷款需求。今年以来，全行开展了存量客户“唤醒计划”、流失客户“找回行动”、新增客户“挖转行动”，全力挖掘客户需求。全行建立普惠客户台账，全面开展客户回访工作，一户一策做好对接营销，对满额用信客户在做好营销维护基础上，根据客户实际情况，予以合理增信，如利用房屋按揭利率调整时机，着力营销按揭客户重新办理足额抵押贷款和房屋装修等其他贷款；对部分用信客户，以电话回访为主，以限时放款利率优惠政策引导，深挖客户用信需求，引导客户全额用信。四是有效衔接乡村振兴计划，在保持原有金融扶贫政策总体稳定的情况下，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保持政策连续性和可持续性，并做好我县乡村振兴战略，全力支持农村农业发展。继续以扶贫贴息贷款、小额农贷、农保贷、青创贷、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古村落金融贷等，支持乡村致富带人发展，支持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殖大户、乡村集体经济等，引导有劳动能力的群众，通过就业、创业增收，不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自我发展致富内在动力。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我行全年累计发放扶贫小额信用贴息贷款 255 户，用信金额 1112 万元。6 月末扶贫小额信用

贴息贷款 778 户，余额 3206 万元。

十一、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因工作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金溪农商银行章程》规定，本行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补选了 1 名职工董事；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会，补选了 2 名执行董事；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 50 次会议，选举了董事长；因第三届董（监）事会已届满，本行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进行了换届选举。

（二）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三）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四）报告期内，因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抚州市分行处罚 13 万元。因对本行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负有责任，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徐成被中国人民银行抚州市分行处罚 2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行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